

#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函

機關地址：11012 臺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6樓  
傳 真：02-2757-6653  
聯 絡 人：市場拓展處 張嘉宏  
電子郵件：kenchang@taitra.org.tw  
聯絡電話：02-2725-5200 分機：1492

受文者：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27 日  
發文字號：外拓字第 1032200886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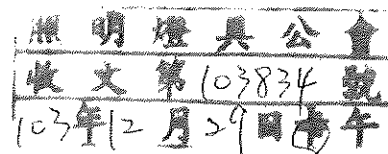
主旨：為協助我商拓銷墨西哥市場，本會將籌組「2015年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參展團，敬請惠予周知 貴會會員參加，至切公誼。

說明：

- 一、旨述展覽展期為明（104）年6月2至4日，即將邁入第19屆，為拉丁美洲電力、電工、照明、電力測控及自動化等相關產業供應商及買主的重要交易平臺。本（103）年展出面積達2萬2,000平方公尺、900個攤位，共有300多家廠商參展，參觀買主超過3萬名，包括來自墨西哥、美國、加拿大及中南美地區買主。
- 二、檢送該團之活動DM、報名表及參加辦法分如附件，請惠予發布訊息，鼓勵 貴會會員報名。

正本：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副本：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2015年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參展團參加辦法

一、組團說明：

- (一)、主辦單位：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 (二)、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 (三)、活動簡介：

名稱：墨西哥機電設備及照明科技展  
(Expo Eléctrica Internacional 2015)  
(網站：<http://www.expoelectrica.com.mx>)  
展覽日期：2015年6月2日至6月4日  
地點：墨西哥市Centro Banamex  
簡介：

拉丁美洲最重要電力電工及照明相關產業之展覽。上屆展覽(2014年)計使用900個攤位參展，展出面積超過22,000平方公尺，展覽期間吸引逾33,000人。

墨西哥人力資源豐富，內需市場龐大，為TPP、NAFTA會員國，並與45國簽署貿易協定，為中南美最大貿易國。根據IMF指出，墨西哥2015年經濟成長預估可達3.5%，高於全球平均值，OECD更評比為最具潛力國家。此外，墨國製造業生產成本低於中國，並擁有地理優勢，已成為美國最主要之工業產品進口國，促使墨國成為廠商最佳生產基地。墨國政府投注超過3,000億美元用於基礎建設，包含道路、港口、電信、能源開發等，計畫將帶動機電與照明相關需求並創造可觀商機。

- (四)、預定徵集攤位數：共11個標準攤位(每攤位9平方公尺)。可選擇聯合攤位方式參加(2家廠商共用1個標準攤位，不隔間)。

- (五)、適於參加之產業：

1. 發電設備、輸配電設備及系統、電纜、電纜盤及斷路器、連接器/連線系統、電網自動化技術及設備、控制系統、電子配件、量度及監視系統、電力供應/不斷電供應系統及轉換器、配電屏/開關設備、變壓器、金屬線及配件等。
2. 照明科技、建築照明系統、工業/商業/辦公照明、零件、物料及配件、裝飾及特製照明、緊急/工業照明、泛光燈、戶外照明及街燈、特殊用照明等。

二、參加廠商資格：

- (一)、必須為我國政府立案之廠商，在經濟部及外貿協會(以下稱本會)無處分紀錄且最近一年有出口實績者(公司成立未滿兩年者不在此限)。報名攤位數超過本會獲配攤位數時，本會將依序按前一年出口實績、是否獲國內外政府或知名機構認可之設計或發明競賽得獎/專利權/著作權、完成報名手續時間等條件遴選參展廠商，報名廠商不得有異議。
- (二)、為配合經濟部「中堅企業躍升計畫」強化國際行銷，獲經濟部遴選之重點輔導中堅企業，可享有廠商分攤費原價之7折優惠。

### 三、報名手續：

#### (一)、報名應齊備文件及費用：

1. 報名表一份（正或影本）。
2. 參展產品電子圖檔（180×180pixels規格電子檔，俾印製團員名冊）或產品型錄。
3. 參加保證金（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
4. 廠商分攤費（請提供即期支票正本或匯款收據影本）。

#### (二)、報名方式：

1. 線上報名：請以正楷填寫報名表或逕至本活動網站 ([mk.taiwantrade.com.tw](http://mk.taiwantrade.com.tw))報名頁，惠填及下載列印報名表（步驟如說明），並加蓋公司章與負責人印鑑後，傳真至：(02)-2757-6335。

【步驟：(1) 請進入[mk.taiwantrade.com.tw](http://mk.taiwantrade.com.tw)網頁】

- (2) 點選參加活動名稱
- (3) 點選最後一行“我要報名”
- (4) 請填入貴公司資料後按“送出”
- (5) 點選列印報名表

2. 傳真報名：請上本會網站[www.taiwantrade.com.tw](http://www.taiwantrade.com.tw) 經貿活動/海外參展/展覽名稱，點選相關附件列印表格，請填妥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後，回傳本案承辦人收，傳真：(02)-2757-6335。
3. 經本會確認①收訖廠商用印正本報名表、②保證金與分攤費用及③符合參團資格後，廠商即正式完成報名參團手續，本會將以書面通知參加組團會議。

####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04年2月4日止，或額滿提前截止。

#### (四)、聯絡名址：

依本辦法規定，須為書面通知時，應向下列地址送達，並註明承辦人。

- 外貿協會：11012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5樓 市場拓展處美洲組 張嘉宏先生收  
電話：(02)-2725-5200 分機1492，E-mail：[kenchang@taitra.org.tw](mailto:kenchang@taitra.org.tw)。
- 參團廠商：如報名表所載地址。

### 四、參團相關費用及付款辦法：

#### (一)、費用項目：

1. 參展保證金：每一廠商新台幣2萬元整。廠商繳交保證金，即確認履行參展承諾，且全程參與期間，無違反本辦法第七條第(一)款規定，本會將於活動結束，逕自保證金款中扣除廠商應繳付費用後，無息返還餘額。
2. 廠商分攤費：本會根據團員使用攤位類別，收取「標準」或「聯合」攤位之廠商分攤費用及依實況加收特殊攤位費或廠商分攤費，茲說明如下：
  - 【標準攤位】：原價新台幣148,500元整，104年1月15日前完成報名享折扣優惠，每攤位新台幣118,800元整。104年1月15日後報名無折扣優惠，每攤位新台幣148,500元整；攤位尺寸：9平方公尺(3m×3m)含展覽基本設備及整體裝潢。
  - 【聯合攤位】：原價新台幣74,250元整，104年1月15日前完成報名享折扣優惠，每聯合攤位新台幣59,400元整，1月15日後報名無折扣優惠，每攤位新台幣74,250元整；攤位尺寸為4.5平方公尺

(1.5m×3m)，含展覽基本設備及整體裝潢（聯合攤位團員相關基本設備由2家團員共用）。在不影響台灣館的整體形象裝潢原則下，為鼓勵2家廠商聯合參展，本展開放2家廠商得共同使用1標準攤位，有意聯合參展之廠商請先個別完成報名後再於組團會議前提供擬共同聯合參展之廠商名單，供本會規劃提供適當之展示區（註：選擇聯合攤位廠商得於報名表註明共同使用攤位之其他公司，或選擇由本會協助覓尋共用攤位之公司，惟2公司均須依規定完成個別報名）。

- 【特殊攤位】：即2面開之轉角攤位。每轉角攤位加收「特殊攤位費」新台幣5,000元整。

(三)、付款規定：

1. 參展廠商應於報名時即繳付「參展保證金」及「廠商分攤費」。
2. 「特殊攤位費」部份，將自保證金中扣除。

(四)、繳費方式：

相關費用請以新台幣即期支票或銀行電匯方式繳付。

即期支票付款：受款人抬頭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並加附劃線及「禁止背書轉讓」字樣，掛號郵寄本會活動承辦人收。

銀行電匯付款：請匯付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世貿分行」，帳號為5056-765-767605，並註明本會繳款通知單號及參展活動名稱。

五、廠商退出參展團之處理：

(一)、廠商因非可歸責於本會之因素，退出參團時，應以書面通知本會，否則仍應遵守本辦法相關規定。

(二)、廠商依前項規定通知退出參團，已繳保證金與廠商分攤費，依下列方式處理：

1. 保證金：

在組團會議日期前以書面通知本會者，全額無息退還。組團會議後退出者，本會逕沒收已繳本項費用。

2. 廠商分攤費：

在組團會議日期前以書面通知本會者，本會將逕扣除已發生相關團務業務費用後，無息返還餘額，組團會議後退出者或減租者，本項費用不予退還。

六、外貿協會應負責事務及負擔費用：

(一)、負責事務部份：

1. 展示場地標準攤位之規劃、布置設計及攤位分配。

註：①本會將依據展覽主辦單位所提供之整體使用面積，做最適我團之分配，並保留調整團員使用攤位大小之權利。

②參團廠商按租用攤位面積大小及完成報名繳費先後次序於組團會議中挑選攤位位置。

2. 辦理參加手續及有關事宜。

3. 編製團員名冊。

4. 對海外發布消息。

5. 提供動態商情及市場資料。

6. 派員隨團協助。

(二)、統籌支付費用部份：

1. 台灣館整體形象、場地租金及標準攤位基本配備之布置費用（每攤位基本配備為公司招牌、隔間板、地毯、1桌4椅、攤位照明、1只垃圾桶、1個插座、1個可鎖矮櫃，選擇參加聯合攤位團員除插座外，其他基本配備由2家團員共用）。
2. 團員名冊印製費。
3. 辦理國內、外展前行銷活動。
4. 攤位現場必要設備安排（註：如通訊網路服務，惟需視實際業務需要及場地單位供應能力）。

七、參團廠商應遵守事項及自行負擔費用：

(一)、應遵守事項部份：

1. 參加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相關會議及參加展覽。
2. 為維護整體形象，廠商如須於其攤位內張貼任何宣傳品，請事先妥為規劃，並知會本會。
3. 參加廠商不得與其他非本團團員共用其攤位，亦不得擅自轉讓攤位。
4. 展覽活動期間內必須在場看顧樣品接洽交易，並協助提供資料以便本會分析市場及統計推銷成果，其涉及業務機密部分，本會將予審慎保密。
5. 參加廠商之展品、出版品及所提供之團員名冊刊登產品圖文，不得涉及商品仿冒或侵害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如涉及仿冒事宜，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責任，並支付衍生之訴訟仲裁等費用，以及活動主辦國行政或司法裁定之賠償或罰鍰。
6. 參加人員必須依照團務會議公決之行程全程參與，如無法參加，請參考本辦法第五條「廠商退出參團之處理」。
7. 參加人員應有團隊精神，遵守團務會議決定事項，服從團長之指揮與領導及本會工作人員之協調。
8. 活動結束後應適當處理其展品及宣傳品。
9.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
10. 參加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並遵守國際禮儀。
11. 標示Made in China之樣品不得參加。

※ 參加廠商活動期間如有違反前述規定者，列入不良廠商紀錄，並視情況於一至三年內不接受其參加本會任何國內、外推廣活動，其情節重大者，並報情政府有關機關處理。

(二)、參團廠商自行負擔費用部份：

1. 展品包裝報關、出口裝櫃、船運、保險、及在目的地國之通關提貨、內陸運輸及進場、關稅費用及相關手續費用。
2. 超出本會所提供標準攤位配備之其他布置及裝潢費用或空地攤位之布置及裝潢費用。
3. 超出本會補助之國外展會當局發行之買主手冊中廠商資料登錄費。
4. 機器用水、電、壓縮空氣等費用。
5. 參加廠商代表之食宿、機票、交通、簽證費及行李超重等費用。
6. 活動結束後樣品處理費用。
7. 其他臨時發生，無法以外貿協會預算容納之費用。

- 八、本參展團如遭逢天災（地震、海嘯、火山爆發等）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戰爭、暴動、恐怖事件等），本會處理原則說明如下：
- （一）、展覽主辦單位宣布繼續辦理展覽：如廠商自願放棄參展，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惟所繳保證金將全額無息退還。
  - （二）、展覽主辦單位宣布取消展覽：本會將協助廠商向主辦單位爭取退還攤位租金，如主辦單位同意退費時，本會將就所繳分攤費中之攤位租金部份退還廠商，其他費用如已發生則不予退還；若主辦單位無法退費時，本會亦不予退還攤位租金，惟所繳保證金將全額無息退還。
  - （三）、展覽主辦單位宣布展覽延期：待確認再次舉辦日期後，本會將如期參展，如廠商無法配合參展，則視同自願放棄參展，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惟所繳保證金將全額無息退還。
  - （四）、展品處理：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其委任之運輸公司代為處理已交運展品之復運(返國)、轉寄(當地代理商或親友)、暫存(當地海關或倉儲公司)或拋棄等事宜，並由團員廠商負擔相關費用。
  - （五）、旅行事務：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承辦之旅行社，依政府相關規定及依定型化契約之原則，逕行辦理退費相關事宜。
- 九、其他事項：本辦法未規定事項，適用中華民國相關法律規定。

# 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

(<http://www.expoelectrica.com.mx>)

TAITRA

2015年6月2-4日

墨西哥市

## 限時限量提供早鳥優惠八折價

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為連結南北美最重要專業展覽  
歡迎廠商與貿協一同爭取商機



墨西哥為TPP、NAFTA、太平洋聯盟會員，並與45國簽署貿易協定，為中南美洲最大貿易國。墨國政府投注超過3,000億美元用於基礎建設，包含道路、港口、電信、能源開發等，計畫將帶動機電與照明需求並創造可觀商機。

根據IMF指出，墨西哥2015年經濟成長預估可達3.5%，高於全球平均值，OECD更評比為最具潛力國家。此外，墨國製造業生產成本低廉，並擁有地理優勢，成為美國最主要之工業產品進口國，促使墨國成為廠商最佳生產基地。

### ■ 展出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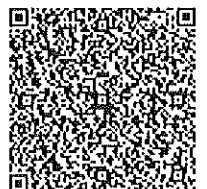
- (1) 機電設備：發電/ 輸配電/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電纜及斷路器、電網自動化設備、電子配件、配電屏/ 開關設備、變壓器等。
- (2) 照明設備：建築/ 工業/ 商業/ 辦公/ 緊急/ 特殊用照明、物料及配件、裝飾及特製照明、泛光燈、戶外照明及街燈等。

### ■ 廠商分攤費：(折扣價限104/1/15前完成報名手續)

- (1) 標準攤位 (3mx3m)：限量折扣價新台幣118,800 元整  
原價新台幣 148,500 元整
- (2) 聯合攤位 (2家廠商共用1個標準攤位、無隔間)  
限量折扣價新台幣59,400 元整，原價新台幣74,250元整
- (3) 獲選經濟部中堅企業者享分攤費原價之七折優惠

■ 保證金：新台幣2萬元整 (展後扣除廠商其他應繳費用後無息退還)

■ 聯絡人：市場拓展處美洲組 張嘉宏專員 電話：02-2725-5200 分機1492  
E-mail: [kenchang@taitra.org.tw](mailto:kenchang@taitra.org.tw)  
報名網址：<http://goo.gl/Cnbl3T>





填妥報名表後請傳真至：(02) 2757-6335 張嘉宏先生/ 李燮先生收

## 2015年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參展團報名表

統一編號	本公司為 102 年度經濟部表揚之出進口績優廠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本公司為 OBM (自有品牌)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本公司為中堅企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公司名稱	中文：	負責人	成立年度
	英文：		
出口狀況	1.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二年有出口實績 2.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二年無出口實績 3. <input type="checkbox"/> 新公司且近二年無出口實績		
地址	中文：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		
公司電話	公司傳真		
公司 E-mail	公司網址		
展覽聯絡人	中文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E-mail
	電話		手機
參展人資料	中文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英文姓名
	中文職稱		英文職稱
主要展品 <small>(本欄位之資料系要最多填寫五項)</small>	中文：		
	英文：(請以正楷書寫)		
推薦旅行社	本公司推薦 _____ 旅行社 (以推薦一家為限，未填寫視同放棄推薦權利)		
攤位租用形式及費用(詳細說明請參閱參加辦法)	<p>1.保證金：新台幣 2 萬元整 (請開立即期支票繳付)。</p> <p>2.參展分攤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標準攤位：9 平方公尺/攤位，104/1/15 前報名新台幣 118,800 元整 (104/1/15 後恢復原價 148,500 元整)</li> <li>● 聯合攤位：4.5 平方公尺/攤位，104/1/15 前報名新台幣 59,400 元整 (104/1/15 後恢復原價 74,250 元整)</li> <li>● 獲經濟部遴選之重點輔導中堅企業，可享有廠商分攤費原價之 7 折優惠</li> </ul> <p>3.攤位數：(請√選，攤位數必須為整數，例如:1,2,3...個) 本公司共租 _____ 個 <input type="checkbox"/> 標準攤位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攤位 連同參展保證金合計新台幣 _____ 元整，請開立即期支票繳付。</p> <p>註：攤位位置將於召開組團會議時現場圈選，圈選順序依攤位大小及完成報名繳費先後次序圈選。凡圈選兩面開轉角攤位者，每個轉角攤位須另加收新台幣 5,000 元之轉角費，並於保證金中扣除。</p>		

※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

※本公司已詳細閱讀，充份瞭解並願遵守 貴會「2015 年墨西哥機電及照明科技展參展團」活動參加辦法所述各項及同意 貴會保留是否接受本公司參加之權利。

※以上個人資料僅供本會 103-106 年度透過電話、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五、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洽本會拓展處 張嘉宏專員 (分機 1492)。若不提供個人資料，可能無法獲得本會即時之相關資訊。

此致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公司印鑑： \_\_\_\_\_ 負責人印鑑： \_\_\_\_\_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